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中部分公司辦理財政部國
有財產署中區分署委託標售 114 年度第 111 批逾期未辦繼承

登記土地或建築改良物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1月28日

發文字號：(114)台金中繼字第111號

主旨：公告更正本公司辦理財政部國有財產署中區分署所屬辦事處委託標售 114 年度第 111 批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或建築改良物第 48、49 標號原公告刊登資訊。

公告事項：

一、本公司公告訂於民國 114 年 12 月 18 日上午 11 時公開標售 114 年度第 111 批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或建築改良物，其中第 48、49 標號不動產標示區域誤載，特此公告更正。

二、更正資訊：

標號	原公告 不動產標示	更正後 不動產標示
48	臺中市大安區五里牌段 169-9 地號	臺中市 大甲區 五里牌段 0169-0009 地號
49	臺中市大安區五里牌段 169-11 地號	臺中市 大甲區 五里牌段 0169-0011 地號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中部分公司

經理蔡忠孝 依分層負責執行